

(B 类)

广汉市农业农村局文件

广农函〔2023〕18 号

广汉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市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132 号建议的 答 复

吴玉珍代表：

您在市十九届人大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连山镇发展的建议》第 132 号建议收悉。首先感谢您对我市连山镇发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我们对您提出的关于连山镇发展的建议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办理，现将办理结果向您答复如下：

一、道路建设方面

市交通运输局已将连山镇乡村道路建设纳入广汉市乡镇级片区交通专项规划方案，规划道路基本农田已调出，“十四五”期间有条件推进实施机场快通、G5扩容高速、德阳绕城高速、龙泉山旅游公路、三江大桥及三江大桥至连松路连接线支线新建工程，S401（G108至中江界）、X801连三路、Y001界石路改建工程等。2023年市交通运输局计划投入资金355.33万元，完成连山镇新改建农村公路7.218公里，完善农村公路村道安防设施2.27公里，其中连山镇滴水村计划新改建农村公路共计6条，里程2.158公里，其中有5条道路1.669公里属于道路加宽。目前正在抓紧施工建设，待项目建设完成后将进一步改善滴水村的通行条件。

二、种植业发展方面

（一）粮食种植。滴水村有一定产业基础，但技术落后造成产业发展较为困难，最好的办法是留住一两个肯干事、肯学习的年轻人带领全村一起干。政策性补贴是种植已见成效，为鼓励农户继续种植给予的补贴，属于先种后补的行为，市农业农村局严格落实中省种粮财政补贴，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种粮大户补贴等各类补贴，切实保护农民种粮积极性。

（二）特色种植。“松林桃”是广汉市的特色农产品，2013年被评为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产品。连山镇作为广汉市的水果基地，通过适度规模化、标准化、品牌化、精品化产业发展之路，加快丘区土地流转，积极推进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等新型经营主体参与水果基地规模化建设，政府先后投入2000余万元，用

于改善基础设施、引进水果品种、扩大园区规模等，实施广汉市“松林桃”地理标志农产品生产设施建设及品牌建设项目，又投入300余万元建设5米宽水泥道路6公里，3米宽道路6公里，极大地改善水果生产和运输条件，使种植户增产增收。但是，目前我市响应国家号召，落实“遏制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的政策，确保粮食生产，并且考虑财政承受能力，暂时不能对丘区进行较大力度的扶持政策，今后，根据政策变化和经济发展状况，以及上级有合适项目下达时，再推出丘区产业发展各项鼓励措施。

三、养殖业发展方面

（一）养殖规划。当前，提升畜禽养殖集约化水平作为推动畜牧业转型升级的根本途径，小散户已逐渐不适应市场需求；我市地处“天府之国”腹心地带核心区紧邻成都，土地资源极为稀缺，未来养殖业发展方向将以丘陵地区为核心，重点以规模化、标准化、集约化养殖为基本要求，确保我市养殖行业健康发展。

（二）标准化养殖场新建条件。目前我市新建畜禽标准化养殖场、应当符合当地畜禽养殖布局规划，并具备下列条件：

- 1.有与其饲养规模相适应的生产场所和生产设施。
- 2.有与其饲养规模相适应的畜牧兽医技术人员。
- 3.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防疫条件。
- 4.有对废水、异味、畜禽粪便和其他固体废弃物进行治理和综合利用的设施或者无害化处理设施。
- 5.养殖场（小区）建设布局符合有关标准规范，生产区、生活区、隔离区、污物处理区明显分开。

（三）养殖扶持政策。近几年对养殖行业政策支持有，一是对新增能繁母猪的养殖场户予以 300 元/头补贴；二是对新（改、扩）建圈舍的生猪养殖场户予以补贴；三是对已参加中央政策性保险的养殖场户实行补充保险；四是对生猪养殖场户出栏生猪予以 10 元/头的补助；五是对改造升级的畜禽养殖场户予以补助；六对能繁母猪生产、稳产保价生猪规模场、生猪产能调控基地予以相应补助；七是对畜禽养殖场户予以农担贷款支持。

连山作为我市养殖大镇，在满足土地、环保、防疫条件的基础上，必将重点扶持。

再次感谢您对我市连山镇发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继续对我们的工作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您对以上答复有什么意见，请填写在《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上及时反馈我们，以便我们进一步改进工作。



（联系人：周玉强，联系电话：13980113311，联系地址：广汉市南昌路二段 35 号，邮编：618300）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市人大代工委，市政府办公室。

广汉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 5 月 22 日印发